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独立董事4名。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依法行使职权和有序开展工作，会议同意补选洪定优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临 2025-063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省环保集团生态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最高额不超过 1,900.00 万元，资助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临 2025-064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关联董事吴刚、汪艺威、吴罕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金融衍生业务计划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2026年开展期货套保的年度投资金额为人民币3.5亿元，期限为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在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临2025-065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金融衍生业务计划的公告》。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 100%。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1月14日14:30在公司总部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临2025-066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公告》。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 100%。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